

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 一般生學習扶助實施計畫暨家長同意書

- 一、主旨：為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、增加學習興趣，本校特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申請★學生學習扶助方案★之經費，希望加強學生學習成果，增加學習興趣。
- 二、參加對象暨資格：本校高一、高二一般學生，第一次期中考該科成績為後 30%者。
※後 30%標準：高一數學 71 分以下、高一英文 61 分以下、高二英文 60 分以下者
- 三、實施日期、上課時間：由開課教師與學生共同決定，分英文、數學兩科共 3 班扶助：
1. 高一數學班：每週四，每次 2 節（16:10~18:00），共上 7 週，第一次上課 11/21
2. 高一英文班：每週四，每次 2 節（16:10~18:00），共上 7 週，第一次上課 11/21
3. 高二英文班：每週一，每次 2 節（16:10~18:00），共上 7 週，第一次上課 11/18
※後續 6 次上課日期，可於第一次上課與老師共同討論。
- 四、上課資訊(師資、上課地點等)：小班制教學，每班以 6~12 人為原則
1.高一數學班：林志強老師，多元教室一。
2.高一英文班：方煜太老師，多元教室二。
3.高二數學班：王貝羽、曾奕慈老師，多元教室一。
- 五、收費標準：完全免費。
- 六、授課內容：增進學生基礎能力，針對會計實施補救性、加強性教學，非以課程進度為主。

.....

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般生學習扶助班家長同意書

本人同意本子弟參加景美女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般生學習扶助課程，並配合學校的作息安排，請學校依規定安排課程輔導學生，特此簽立同意書。

參加科目：高一數學 高一英文 高二英文

敬致 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教務處教學組

學生班級：_____ 學生簽名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